

國立交通大學

科技法律研究所

碩士論文

專利排他權之研究-以美國專利案件永久禁制令
之核發為中心

Permanent Injunction as a Right to Exclude in U.S. Patent Law

研究生：盧佳德

指導教授：劉尚志 教授

共同指導：王敏銓 教授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日

專利排他權之研究-以美國專利案件永久禁制令之核發為中心

Permanent Injunction as a Right to Exclude in U.S. Patent Law

研究生：盧佳德

指導教授：劉尚志

共同指導：王敏銓

Student : Chia-Te Lu

Advisor : Shang-Jyh Liu

Co-advisor : Min-Chiuan Wang

國立交通大學

科技法律研究所

碩士論文

A Thesis

Submitted to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Law

College of Management

National Chiao Tung University

in partial Fulfil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in

Laws

July 2007

Hsinchu,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七月

國立交通大學

博碩士論文全文電子檔著作權授權書

(提供授權人裝訂於紙本論文書名頁之次頁用)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學位論文，為本人於國立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系所
科技組，95學年度第2學期取得碩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專利排他權之研究-以美國專利案件永久禁制令之核發為中心

指導教授：劉尚志 教授 王敏銓 教授

同意 不同意

本人茲將本著作，以非專屬、無償授權國立交通大學與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圖書館：基於推動讀者間「資源共享、互惠合作」之理念，與回饋社會與學術研究之目的，國立交通大學及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圖書館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紙本、光碟或數位化等各種方法收錄、重製與利用；於著作權法合理使用範圍內，讀者得進行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論文全文上載網路公開之範圍及時間：

本校及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區域網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華民國 96 年 8 月 8 日公開
校外網際網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華民國 96 年 8 月 8 日公開

授權人：盧佳德

親筆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96 年 7 月 31 日

國立交通大學

博碩士紙本論文著作權授權書

(提供授權人裝訂於全文電子檔授權書之次頁用)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學位論文，為本人於國立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系所
科技組，95學年度第2學期取得碩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專利排他權之研究-以美國專利案件永久禁制令之核發為中心

指導教授：劉尚志 教授 王敏銓 教授

■ 同意

本人茲將本著作，以非專屬、無償授權國立交通大學，基於推動讀者間「資源共享、互惠合作」之理念，與回饋社會與學術研究之目的，國立交通大學圖書館得以紙本收錄、重製與利用；於著作權法合理使用範圍內，讀者得進行閱覽或列印。

本論文為本人向經濟部智慧局申請專利(未申請者本條款請不予理會)的附件之一，申請文號為：_____，請將論文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再公開。

授權人：盧佳德

親筆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96 年 7 月 31 日

國家圖書館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

ID:GT009338512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授權人在國立交通大學 管理 學院 科技法律 系所
科技 組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取得碩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題目：專利排他權之研究-以美國專利案件永久禁制令之核發為中心

指導教授：劉尚志 教授 王敏銓 教授

茲同意將授權人擁有著作權之上列論文全文（含摘要），非專屬、無償授權國家圖書館，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將上列論文重製，並得將數位化之上列論文及論文電子檔以上載網路方式，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

※ 讀者基於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載或列印上列論文，應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

授權人：盧佳德

親筆簽名：_____

民國 96 年 7 月 31 日

1. 本授權書請以黑筆撰寫，並列印二份，其中一份影印裝訂於附錄三之二(博碩士紙本論文著作權授權書)之次頁；另一份於辦理離校時繳交給系所助理，由圖書館彙總寄交國家圖書館。